2022年度

中共巴中市巴州区委

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部门决算

目录

公开时间：2022年11月10日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附件

第五部分 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注：请部门根据实际注明页码)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1）贯彻执行中央、省、市关于行政管理体制改革和机构改革、事业单位改革及机构编制管理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规章，拟订全区机构编制规范性文件并监督实施。

（2）研究拟订全区行政管理体制改革和机构改革方案，审核各乡（镇、街道）、区直各部门“三定”规定，指导各乡镇、区直各部门行政管理体制改革和机构改革，评估改革效果、参与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和行政区划调整的有关工作。

（3）拟订全区各级行政编制、政法专项编制总额分配方案，审核同一层级调整行政编制事项，提出全区行政事业编制总量控制和动态调整方案、负责全区机关事业单位机构编制实名制管理工作、对全区机关事业单位使用空缺编制补充人员进行核批、指导乡（镇、街道）、区级各部门机构编制工作。

（4）负责区委、区政府各部门，区人大、区政协机关，区法院、区检察院机关，各民主党派、区人民团体机关以及乡（镇、街道）的机构编制管理工作、协调区直各部门之间及区直各部门与乡（镇、街道）之间的职责分工。

（5）研究拟订全区事业单位改革方案和事业单位改革方案及实施意见，负责全区事业单位机构编制管理，审核全区各事业单位的机构编制方案，负责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职责的审核工作，审核乡（镇、街道）、区直事业单位及部门直属事业单位改革总体方案，指导、协调各乡（镇、街道）事业单位改革和机构编制管理工作。

（6）监督检查全区行政管理体制改革和机构改革方案及机构编制规定执行情况，建立机构编制工作考核评估制度，会同有关部门查处机构编制违法违纪行为。

（7）负责全区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工作。

（8）承办区委、区政府和区委编委交办的其他工作。

## 二、机构设置

区委编办内设综合股、机构编制股、监督检查股（政策法规股）、机构编制实名制股，下属二级单位3个，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1个，其他事业单位2个。

以上二级单位没有纳入区委编办2020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统一核算）。

#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支总计283.53万元。与2021年收入214.95万元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68.58万，分别增长31.91%。主要变动原因是：2022年将基础性绩效和奖励性绩效纳入预算。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柱状图)

单位：（万元）

1.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本年收入合计283.5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83.53万元，占100%；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占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图2：收入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单位：万元

1.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本年支出合计283.5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53.93万元，占89.56%；项目支出29.6万元，占10.44%。

（图3：支出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计283.53万元。与2021年收、支214.95万元相比，收、支总计增加68.58万元，增长31.91%。主要变动原因是：2022年将基础性绩效和奖励性绩效纳入预算。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柱状图）

单位：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83.53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2021年214.95万元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68.58万元，增长31.91%。主要变动原因是：2022年将基础性绩效和奖励性绩效纳入预算。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柱状图） 单位：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83.53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234.6万元，占82.74%；**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8.98万元，占6.69%；**卫生健康支出（类）**10.59万元，占3.74%；**住房保障（类）**支出19.36万元，占6.83%。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饼状图）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283.53万元**，**完成预算100%。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类）组织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支出决算为205万元，完成预算100%。**
2. **一般公共服务（类）组织事务（款）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支出决算为29.6万元，完成预算100%。**

**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支出决算为18.98万元，完成预算100%。**

**4.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6.78万元，完成预算100%。**

**5. 4.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2.55万元，完成预算100%。**

**6.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决算为1.26万元，完成预算100%。**

**7.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 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19.36万元，完成预算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83.53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226.56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56.97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0万元。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万元：

**1.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0万元。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

**3.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

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

1.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2年，区委编办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7.36万元，比2021年40.22万元减少12.86万元，减少31.97%。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2年，区委编办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区委编办共有车辆0辆。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在2022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机构编制管理经费、机关事业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赋码等5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5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5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年终执行完毕后，对5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同时，本部门对2022年部门整体开展绩效自评，《中共巴中市巴州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2022年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见附件（第四部分）。

1.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如…（二级预算单位事业收入情况）等。

3.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如…（二级预算单位经营收入情况）等。

4.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收入类型）等。

5.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6.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8、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力资源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机关及所属单位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等日常公用经费。

10．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力资源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机关及所属单位开展等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专门性工作的项目支出

1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12．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3．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14.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27.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5.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6.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7.“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8.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名词解释部分请根据各部门实际列支情况罗列，并根据本部门职责职能增减名词解释内容。）**

第四部分

附件

中共巴中市巴州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2022年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单位）概况

（一）机构组成

区委编办，内设综合股、机构编制股、监督检查股（政策法规股）、机构赋码与实名制股，下设直属参公管理单位区事业单位登记服务中心，下设直属事业单位区机构编制电子政务中心、区统一代码登记管理中心。

1. 机构职能

 1、贯彻执行中央、省、市关于行政管理体制改革和机构改革、事业单位改革及机构编制管理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规章，拟订全区机构编制规范性文件并监督实施。

2、研究拟订全区行政管理体制改革和机构改革方案，审核各乡（镇、街道）、区直各部门“三定”规定，指导各乡镇、区直各部门行政管理体制改革和机构改革，评估改革效果。参与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和行政区划调整的有关工作。

3、拟订全区各级行政编制、政法专项编制总额分配方案，审核同一层级调整行政编制事项，提出全区行政事业编制总量控制和动态调整方案。负责全区机关事业单位机构编制实名制管理工作。对全区机关事业单位使用空缺编制补充人员进行核批。指导乡（镇、街道）、区级各部门机构编制工作。

4、负责区委、区政府各部门，区人大、区政协机关，区法院、区检察院机关，各民主党派、区人民团体机关以及乡（镇、街道）的机构编制管理工作。协调区直各部门之间及区直各部门与乡（镇、街道）之间的职责分工。

5、研究拟订全区事业单位改革方案和事业单位改革方案及实施意见，负责全区事业单位机构编制管理，审核全区各事业单位的机构编制方案，负责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职责的审核工作，审核乡（镇、街道）、区直事业单位及部门直属事业单位改革总体方案，指导、协调各乡（镇、街道）事业单位改革和机构编制管理工作。

6、监督检查全区行政管理体制改革和机构改革方案及机构编制规定执行情况，建立机构编制工作考核评估制度，会同有关部门查处机构编制违法违纪行为。

7、负责全区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工作。

8、承办区委、区政府和区委编委交办的其他工作。

（三）人员概况

区委编办机关在编行政编制2人、工勤编制1人。区事业单位登记服务中心在编参公编制4人、工勤编制1人。区机构编制电子政务中心在编事业编制3人，区统一代码登记管理中心在编事业人员1人。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

区委编办2022年收入年初预算数为271.1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271.16万元，占100%，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18.51万元、教育支出0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2.67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10.59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9.39万元。比2021年预算收入（158.14万元）增加113.02万元，主要是由于2022年将干部职工基础性绩效和奖励性绩效纳入年初预算。2022年决算数为283.53万元，决算数比年初预算数增加12.37万元，增长4.56%，原因系项目支出与人员经费年终调整预算。

（二）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

区委编办2022年支出283.53万元，比上年（214.95万元）增加68.58万元，增加31.91%，原因系项目支出增加、人员经费增加，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34.6万元、教育支出0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8.98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10.59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9.36万元。

三、部门财政支出管理情况

（一）制度建设情况

严格按照相关规定，依法设置会计账簿，并保障其真实完整，实事求是进行会计核算、编制凭证、编制财务报告。建立财务管理、报账管理、现金管理、单位管理内控等制度，配有出纳1名、会计1名。健全岗位责任制，明确岗位职责和权限，要求严格按照财务人员分工各司其职，确保财务管理工作有序高效运转。

（二）绩效目标管理情况

本单位根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和合理性、绩效目标填报的完整性和可行性、绩效目标过程监控的规范性和长效性、绩效评价的客观性和公正性来设置项目支出，在编报项目预算时同步编报项目绩效预算，与单位年度工作相衔接，为确保各项工作顺利完成提供有力保障。

（三）综合管理情况

1、政府性债务管理情况。严格执行政府性债务相关规定，我单位2022年无政府性债务。

2、政府采购管理情况。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严格执行单位政府采购相关管理制度，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目录及相关规定确定政府采购组织形式与方式，加强政府采购内部监督管理，严格履行政府采购审批程序。

3、财务管理情况。严格执行《预算法》《政府会计制度》，建立机关财务管理制度，规范账务处理，会计凭证和财务报告真实完整。加强三公经费管理，严控三公经费支出，严格报账审核，严把审批支付关口。机关公务接待、会议费、差旅费严格按照相关管理办法执行。

4、资产管理情况。严格执行《行政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财政部令第 35号）、《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财政部令第36号），加强资产管理，建立资产管理制度，将各类资产录入国有资产管理信息系统，分类建立资产卡片，实行资产动态管理。同时单位资产实行“谁使用、谁负责”的管理原则，及时进行资产清查盘点，确保了账实相符。

5、信息公开情况。按照财政要求，及时在预决算批复后20日内，在政府网门户站进行了信息公开，公开内容真实、完整。

6、依法接受财政、审计、纪检监察、巡查等部门的监督检查。严守财经法规，严格财经纪律，依法接受财政、审计、巡察、派驻纪检监督，按时上报各类资料。

（四）综合绩效情况

**1.重点项目绩效评价**。

无

**2.部门职能完成情况**。

（1）强化党建引领，不断加强政治机关建设。一是强化政治机关意识。始终坚持“党管机构编制”原则，全面贯彻落实区委各项决策部署，自觉履行服务全区高质量发展的职责使命，进一步强化机构编制部门政治属性。二是抓实机关党建工作。严格按照“三会一课”等制度要求，召开党员大会3次、支委会议12次，开展主题党日活动11次、结对共建活动5次，积极投身创文保卫、挂包帮扶、疫情防控等重点工作。三是抓细党风廉政建设。严格按照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要求，组织开展警示教育4次、“搭车旅游”等专项排查3次，教育引导职工廉洁从政，积极创建廉洁型机关。

（2）强化体制保障，优化调整机构职能架构。一是做好机构改革“后半篇”文章。坚持“用好用活机构限额、充分发挥资源效益”原则，撤销区委政研室、组建区林业局，整合区委党史办和区志办职责、组建区史志研究中心，更名成立区委政策研究中心。二是深化重点领域改革。全面完成国家安全机构调整、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等改革任务；调整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服务机构设置，进一步理顺政务服务职责体系；调整设置区政府直属事业单位区规划编制研究中心、区乡镇规划管理所，优化规划管理服务职责体系。三是理清部门职责边界。制定部门（单位）“三定”规定8个，理顺职责边界12项，配合区行政审批局审核并对外公开区级部门5157项权责事项，全面完成调整任务。

（3）强化日常管理，全力保障区委中心工作。一是注重编制统筹调剂。推进农业农村系统事业单位改革，精简事业单位8个，收回事业编制20名。拟定《区级机关事业单位编制周转管理办法》，增加区投资促进局、区群众诉求综合服务中心等单位编制。公开招聘基层卫生专业技术人员31名，补充区级机关事业单位各类人员130余名，保障民生领域用编需求。二是动态管理教师编制。出台《关于动态调整中小学教职工编制和加强教职工管理的通知》，动态调整事业编制783名、配合补充教职工212名。三是强化信息平台建设。建立完善机构编制文件电子档案数据库，公示事业单位年度报告367个，调整机构编制及人员1260余次，设立、变更、注销事业单位151个。

（4）强化结果导向，全面完成年度工作任务。一是“两项改革”后半篇任务落实有力。优化基层党政综合办事机构和事业单位设置，限额内调整基层领导职数。优化司法所编制配置，保障中心镇机构编制资源。梳理制定全区乡镇行政权力和责任清单，赋予基层281项行政权力，确保“权责对等”。广泛征求各方意见，拟在省市属地事项指导目录的基础上，新增1项、调减1项、细化339个子项。二是机构编制评估试点有声有色。选取巡察、档案和农业部门，围绕部门履职、执行机构编制规定等5个方面开展“定性+定量”评估，以“1+2（3）+N”指标体系为核心，形成“一纲一要三组三阶五评五重”全过程评估经验。拟订《机构编制执行情况和使用效益评估实施办法（试行）》，配合出台《退出领导岗位干部管理服务暂行办法》，打造机构编制管理评估巴州样板。三是机构编制法制化进程推进有序。以宣传贯彻《中国共产党机构编制条例》为契机，全覆盖宣讲机构编制政策规定，规范区乡单位用编审核审批程序。分批分组进行机构编制监督检查，严厉查处并督促整改“擅自增设机构”等机构编制违规问题。强化议事协调机构归口管理，精简区级议事协调机构20个。

（5）强化提前意识，系统思谋2023年工作。一是持续推进体制机制改革。深入开展党政机构改革调研评估工作，完善部门“三定”规定和部门间协调配合机制。深入推进疾病预防控制、产业园区管理机构、群团管理体制改革。分类推进事业单位改革，配合完成市与市辖区事权划分调整工作。二是提升机构编制保障能力。围绕防范化解重大风险、乡村振兴、公共安全、产业发展、疫病预防控制等重点工作，优化机构编制资源配置，强化区委、政府重点领域、重点工作的机构编制保障力度。三是加快机构编制法定化进程。全面开展法规政策学习宣传活动，不断提升机构编制法规政策的知晓度。持续做好机构编制正风肃纪，畅通机构编制违规违纪违法线索、投诉、举报途径，加强机构编制与纪检监察、巡察审计、选人用人协同配合。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自评结论**

2022年，我办财务管理规范，预算编制基本科学、绩效目标设置合理，财政资金支出符合规定，取得了预期效果，全面完成了机构编制各项目标任务

**（二）存在问题**

事业单位规范管理工作任务繁重，财政安排经费有限，存在较大的收支矛盾，部分项目资金预算未纳入年初预算，导致年内预算调整较大。

**（三）改进建议**

1.加强预算管理，提高预算科学性。预算编制前根据年度内单位可预见的工作任务，确定单位年度预算目标，细化预算指标，科学合理编制部门预算，推进预算编制科学化、精准化。

2.建议不断完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优化绩效评价指标计分标准。绩效评价指标应强化可比性，便于部门之间的比较，让评价结果更加公平公正。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